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事項： FINI 下自主選用於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下收集的投資者身份信息
查詢： 參與者一般查詢熱線¹ (電話：2840 3626 電子郵箱：trd@hkex.com.hk)

2021 年 7 月，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發佈了關於 2020 年 11 月刊發的[框架諮詢文件](#)之[諮詢總結](#)。框架諮詢文件建議推出名為 FINI (Fast Interface for New Issuance) 的新平台，以全面簡化及數碼化香港首次公開招股的結算程序。如 FINI 諮詢總結所述，香港交易所擬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及[場外證券交易匯報制度](#)下的投資者身份安排用於 FINI。證券市場參與者將整體受益於採用同一標準的身份識別制度，該標準通用於香港的一級和二級市場活動。

繼證監會於 2021 年 8 月發佈有關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及場外證券交易匯報制度的[諮詢總結](#)，並且與證監會進行後續討論後，香港交易所決定當 FINI 推出後，交易所參與者及其他證監會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將獲准自願以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及場外證券交易匯報制度下分派給相關客戶的券商客戶編碼來識別公開招股認購者身份。

我們預期此功能將會對希望使用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提供的 EIPO 認購渠道，但不希望向可能代其提交 EIPO 認購的香港結算結算參與者（例如放貸銀行），透露其相關客戶個人資料的交易所參與者及其他通過交易所參與者認購的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有所幫助。

使用目的及同意的最基本內容

若交易所參與者或其他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擬向客戶提供香港 EIPO 股份認購服務並希望通過 FINI 向香港結算提交 EIPO 申請時使用客戶的券商客戶編碼識別客戶身份，其須首先：

- (A) 就下列事項取得客戶的明示事先書面同意：
- (i) 向香港結算提供券商客戶編碼，允許香港結算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取得允許向香港結算披露及轉移的客戶識別信息；

- (ii) 香港結算處理及儲存客戶識別信息，及向發行人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轉移客戶識別信息以便香港結算及 / 或發行人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該客戶未就相關股份認購進行重複申請，並且便利首次公開招股抽籤及首次公開招股結算程序；及
 - (iii) 香港結算處理及儲存客戶識別信息，及向發行人、發行人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證監會、聯交所及其他公開招股的有關各方轉移客戶識別信息，以處理客戶對有關股份認購的申請，或為載於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招股章程的任何其他目的；及
- (B) 確保其已在經紀協議中納入適當的規定，以允許其可代客戶提交 EIPO 認購，並確保其客戶已書面同意其依據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及其他載於相關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招股章程中的適用條款及條件使用個人資料²。

就取得客戶同意的建議用語

只要能適當涵蓋所有使用目的，客戶同意無須原文照錄地表述上述第(A)(i)至(iii)段列出的使用目的。請注意，如使用目的只隱含在客戶同意內或只能推論出來，而非明示的書面同意，則未能符合相關要求。

若交易所參與者或其他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擬利用證監會於 2021 年 9 月 13 日發佈的，就向中介人提供在香港投資者識別碼制度及場外證券交易匯報制度下取得客戶同意指導的通函附件中的用語，其可加入下述(d)段以包含上述第(A)(i)至(iii)段所載的使用目的：

“(d) 向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提供券商客戶編碼以允許香港結算：(i)從聯交所取得、處理及儲存允許披露及轉移給香港結算屬於閣下的客戶識別信息，及向發行人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轉移閣下的客戶識別信息，以便核實閣下未就相關股份認購進行重複申請，以及便利首次公開招股抽籤及首次公開招股結算程序；及(ii)處理及儲存閣下的客戶識別信息，及向發行人、發行人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證監會、聯交所及其他公開招股的有關各方轉移閣下的客戶識別信息，以便處理閣下對有關股份認購的申請，或為載於公開招股發行人的招股章程的任何其他目的。”

請參閱香港交易所網站的 [FINI 專頁](#)以獲取進一步資料。

營運科
交易部
聯席主管
郭家強 謹啟

本通函不應被視為與遵從《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或任何其他適用的資料私隱法例有關的法律意見。交易所參與者及其他持牌法團或註冊機構如有需要，應就為確保遵從所有適用的資料私隱法例而須採取的適當程序，尋求專業意見。

- 1 所有參與者一般查詢熱線之通話可能會被錄音。請[按此](#)參閱香港交易所的私隱政策聲明。
- 2 本通告附錄載錄了修訂後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範本（草擬本，只有英文版），僅供參考。該範本會被包含在將由聯交所上市科發佈的上市指引信中，其中包括上市科於 FINI 推出後期望在上市文件的特定章節中包含的信息。